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票發行人現金股息公告	
金融工具	股票
發行人名稱	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股份代號	01171
多櫃檯股份代號及貨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適用
相關股份代號及名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適用
公告標題	（更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公告日期	2026年6月26日
公告狀態	更新公告
更新/撤回理由	更新匯率及股息所涉及的代扣所得稅
股息信息	
股息類型	末期
股息性質	普通股息
財政年末	2025年12月31日
宣派股息的報告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宣派股息	每 1 股 0.32 RMB
股東批准日期	2026年6月26日
香港過戶登記處相關信息	
派息金額及公司預設派發貨幣	每 1 股 0.3679 HKD
匯率	1 RMB : 1.1498 HKD
除淨日	2026年6月30日
為符合獲取股息分派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2026年7月2日 16:30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日期	由 2026年7月3日 至 2026年7月9日												
記錄日期	2026年7月9日												
股息派發日	2026年7月28日												
股份過戶登記處及其地址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1712-1716號舖 合和中心17樓 皇后大道東183號 灣仔 區域 香港												
代扣所得稅信息													
股息所涉及的代扣所得稅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26日的年度股東會投票結果公告。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股東類型</th> <th>稅率</th> <th>有關代預扣所得稅之更多補充 (如適用)</th> </tr> </thead> <tbody> <tr> <td>非居民企業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td> <td>10%</td> <td>本公司於向名列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前，須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td> </tr> <tr> <td>非個人居民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td> <td>10%</td> <td>就身為香港或澳門居民或其他與中國簽訂1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的H股個人股東而言，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10%的稅率代表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就身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的H股個人股東而言，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暫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相關稅務法規及稅收協議另有規定的，本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定。</td> </tr> <tr> <td>個人居民 (中國內地登記地址)</td> <td>20%</td> <td>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利由本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td> </tr> </tbody> </table>	股東類型	稅率	有關代預扣所得稅之更多補充 (如適用)	非居民企業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本公司於向名列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前，須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	非個人居民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就身為香港或澳門居民或其他與中國簽訂1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的H股個人股東而言，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10%的稅率代表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就身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的H股個人股東而言，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暫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相關稅務法規及稅收協議另有規定的，本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定。	個人居民 (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20%	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利由本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
股東類型	稅率	有關代預扣所得稅之更多補充 (如適用)											
非居民企業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本公司於向名列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前，須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											
非個人居民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就身為香港或澳門居民或其他與中國簽訂1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的H股個人股東而言，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10%的稅率代表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就身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的H股個人股東而言，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暫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相關稅務法規及稅收協議另有規定的，本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定。											
個人居民 (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20%	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利由本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的相關信息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有待公佈												

其他信息	
其他信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適用
發行人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李偉先生、王九紅先生、岳廣省先生、張海軍先生、李士鵬先生、蘇力先生及黃霄龍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維安先生、高井祥先生、胡家棟先生及朱睿女士。	